

证券代码：300234

证券简称：开尔新材

公告编号：2017-055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无异议。

声明：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开尔新材	股票代码	3002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哲远	盛蕾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信雅达国际大厦 A 座 30 层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曹宅工业区	
电话	0579-89178185	0579-89178185	
电子信箱	stock@zjke.com	stock@zjk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1,956,771.40	148,291,852.11	-1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6,186.01	15,311,348.50	-9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571,195.21	8,070,917.45	-15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092,198.13	37,761,851.52	-195.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0.06	-96.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0.06	-96.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1.94%	-1.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76,187,004.52	1,186,226,085.51	-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1,881,860.40	1,004,080,401.17	-0.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0,4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邢翰学	境内自然人	33.36%	96,583,647	72,437,735	质押	84,734,100
吴剑鸣	境内自然人	10.33%	29,899,200	24,424,400	质押	7,850,000
邢翰科	境内自然人	9.87%	28,570,000	21,427,500	质押	8,210,000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383,647	6,383,647		
上海巽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383,647	6,383,647	质押	3,130,000
杭州华弘海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383,647	6,383,647	质押	6,367,628
山西证券—杭州银行—山西证券开尔新材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79%	5,182,858	0		
黄铁祥	境内自然人	0.93%	2,694,000	0		
刘永珍	境内自然人	0.78%	2,267,500	1,700,625		

毕英佐	境内自然人	0.73%	2,104,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中邢翰学与吴剑鸣系夫妻，邢翰学与邢翰科系兄弟关系； 2、山西证券—杭州银行—山西证券开尔新材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则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山西证券管理后与银行融资资金组成的资产管理计划； 3、除邢翰学、吴剑鸣、邢翰科为近亲属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大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黄铁祥除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694,000 股，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实际持有公司股票 2,694,000 股， 占总股本的 0.93%。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管理层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加大新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坚持自主创新，巩固核心竞争优势，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完善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珐琅板绿色建筑幕墙材料及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三大主营业务“并驾齐驱”的业务模式；以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方式，寻求更多

创新经营模式，推进投资并购的整合升级，优化改善公司的业务组合和盈利能力，以满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股东的业绩要求。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195.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11.02%，实现营业利润 175.8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84.64%，实现利润总额 254.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87.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6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 95.98%。期内，公司业绩指标出现大幅下滑，主要系其一：公司承接的部分金额较大的合同项目尚处于项目建设期，未完工验收，业绩未体现；其二：公司金义都市新厂区处于建成投产初期，产能短期内未能有效释放，产品单位固定成本偏高，未来待产能逐步释放，固定费用摊薄后，成本将会降低；其三：珐琅板绿色建筑幕墙材料、烟囱烟道珐琅板处于市场推广期，未形成规模销售，固定费用较高所致。

期内，公司三大类产品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分产品	营业收入（万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	9,097.66	37.28%	44.70%	-12.81%
工业保护搪瓷材料	3,619.68	33.43%	-57.09%	16.21%
珐琅板绿色建筑幕墙材料	56.77	24.68%	95.42%	-14.38%

期内，公司根据 2017 年度既定的经营计划，扎实有效的开展各项工作，主要实现以下成果：

（1）产能充足的定制化平台投运，助推产品市场化进程

期内，金华金义都市新厂区生产运营逐步进入正轨，全面推进数字化车间建设，产能充足的数字化柔性生产平台通过深化信息化管理，优化实施 ERP 系统，导入 MES 系统，日益改善了现有生产制造过程的管控能力，为公司产品持续创新及市场化进程提供了坚实保障。

报告期，公司披露的重大合同金额合计为 9,634.29 万元，除税后金额（8,234.44 万元）约占最近一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23%；截至期末尚未执行完毕的重大合同合计金额为 28,121.23 万元，除税后金额 24,035.24 万元，约占最近一年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 66%。

目前公司生产基地布局科学合理，金义都市主要以生产珐琅板绿色建筑幕墙材料为主，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为辅，能够为立面装饰搪瓷材料提供充足的产能支持；曹宅老厂区，主要为地铁、隧道业务提供产能保障；全资子公司合肥开尔主要为工业保护搪瓷材料提供产能保障。以上将有效巩固公司在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领域的龙头地位。

（2）倡导秉承匠心、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树立行业标杆

凭借固有的行业先发、技术工艺、营销推广、品牌质量等优势，持续稳固了龙头地位，市场占有率一

直保持行业第一。2016 年 11 月，承接了港珠澳大桥岛隧工程隧道部分——目前世界上综合难度最大的沉管隧道之一，根据业主要求：“本工程定位于珠江口标志性建筑，以搪瓷钢板为隧道内装饰主要材料较其他材料更具简约、大气、适用、久远的风格”。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值新工厂投运之际，借此机会，着力倡导秉承匠心，追求卓越，只做精品，攻克了各项技术难题，多项技术标准超越行业标准规范，全面提升质量意识，强化了工序精细管理，软件及管理得到很大提升。

由于港珠澳项目建造环境的特殊性 & 社会影响的深远性，该项目总经理部力求全力打造具有中国工匠精神 & 精神的世纪跨海隧道工程，完全媲美国际超高技术标准的同类工程。因此对产品工艺技术水平、品质要求等各方面提出了极高要求，不亚于珐琅板幕墙类工程，本项目的承接为幕墙类工程能带来良好的示范效应。

(3) 坚持研发技术的突破与创新，核心竞争优势日臻提升

报告期，公司统筹协调、有效整合公司与各子公司研发团队的资源，加强公司与各子公司研发人员之间的技术交流和信息互通，发挥优势互补的协同效应，提升研发团队的整体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同时，公司把握市场趋势，做好技术预研工作，增加技术储备，加大研发资金的投入，持续保持高比例的研发投入，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1,213.93 万元，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 9%。

截至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现有授权专利 52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45 项（其中报告期新增 2 项），外观设计 1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期内，公司“新型功能性保温隔热搪瓷板研发及产业化”被授予金华市科学技术一等奖及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的荣誉；公司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驰名商标”。期末，《建筑装饰用搪瓷钢板》“浙江制造”标准启动会暨研讨会顺利召开，公司将研讨会后的标准草案向牵头单位、检测单位、行业协会、高校院所及供应商、用户等相关专家进行标准草案征求意见工作，至 7 月底将征求工作搜集完毕。于 8 月份进行标准评审。

综上，研发成果及企业荣誉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了产品的市场影响力。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加快开发进度，使新技术、新产品实现产业化，进一步巩固并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4) 加快投资并购，寻求创新运营模式，促进公司转型升级

报告期，公司在努力做好主业的同时，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充分利用好资本市场平台，积极寻求创新经营模式，采取战略投资与财务投资并行的多种投资模式，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外延式拓展方面初见起色，对公司未来战略逐渐有了清晰的规划布局，为后续发展积累了宝贵经验。

2017 年 1 月 3 日，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杭州汉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LP）、宁波梅山保税港

区开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共同投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开尔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开尔文化”），总投资额 1 亿元人民币，公司出资 5990 万元，投资方向：与“泛文化产业领域”相关的投资、经营、管理及其相关供应链等产业公司，实现资增值及泛文化产业相关领域的产业整合，涵盖影音文化、阅读、动漫、音乐、体育等品类。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开尔文化实收资本 1,258.75 万元，开尔新材已出资 748.75 万元。

2017 年 6 月 9 日，为寻求创新经营模式，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至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进展以公司未来公告为准。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以“推动绿色建筑，构建环保中国”为己任，以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需求多样性”及“功能多样化”的优异特性为载体，抓住轨道交通行业、节能环保行业、绿色建材行业领域的良好发展势头，在着力打造内立面装饰搪瓷材料、珐琅板绿色建筑幕墙材料及工业保护搪瓷材料三大主营业务“并驾齐驱”的业务模式的基础上，深度挖潜“搪瓷”在更多领域的应用，加快实现公司由单一生产制造商向综合制造服务商的转变，建立涵盖新型功能性搪瓷材料全产业链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平台；同时，以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发展并重方式，寻求更多创新经营模式，推进投资并购的整合升级，优化改善公司的业务组合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切实提升上市公司的价值。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号下达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通知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根据本会计政策，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原在“营业外收入”中核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科目核算，对于该日期之前的相关金额不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

项 目	2017 年半年度影响金额（元）
-----	------------------

借：营业外收入	2,243,494.00
贷：其他收益	2,243,494.00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法定代表人：邢翰学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3 日